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0 及 99 年度第一季
(股票代碼 2485)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員山路 512 號 7 樓
電 話：(02)2225-1929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0及99年度第一季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四、	資產負債表		5
五、	損益表		6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現金流量表		7
八、	財務報表附註		8 ~ 31
	(一) 公司沿革		8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 ~ 11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1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2 ~ 19
	(五) 關係人交易		19 ~ 21
	(六) 抵(質)押之資產		21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1 ~ 22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2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2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22 ~ 24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25 ~ 31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5 ~ 27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8 ~ 30	
	3. 大陸投資資訊	30 ~ 31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31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0)財審報字第 10000206 號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及 99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0 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七)所述，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0 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對採權益法評價長期股權投資所認列之投資損益淨額分別計投資損失新台幣 29,402 仟元及投資收益新台幣 6,942 仟元，暨附註十一所揭露轉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均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及揭露，本會計師並未核閱該等財務報表；截至民國 100 及 99 年 3 月 31 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含長期股權投資貸方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875,728 仟元及新台幣 849,079 仟元。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尚經會計師核閱，對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99 年度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保留式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而民國 100 年度第一季之合併財務報表現正編製中，本會計師尚未核閱。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陳美姿

會計師

蕭金木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2)台財證(六)第 39230 號

(81)台財證(六)第 33095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0 年 4 月 2 8 日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3 月 31 日		99 年 3 月 31 日			100 年 3 月 31 日		99 年 3 月 31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資 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2,795,181	33	\$ 926,903	11	2120 應付票據	\$ 204,076	2	\$ 260,993	3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流動(附註四(二))	684,931	8	2,091,288	25	2140 應付帳款	578,951	7	472,443	6
135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五))	29,465	1	-	-	215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	-	123,274	2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三及五)	42,087	1	130,687	2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二))	189,117	2	113,242	1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三及四(三))	1,608,506	19	2,071,400	25	2170 應付費用(附註四(十))	469,486	6	432,699	5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175,401	2	99,256	1	2281 預收款項	52,397	1	46,968	1
1178 其他應收款(附註三)	18,184	-	34,558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3,332	-	3,417	-
118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五)	276,233	3	234,532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97,359	18	1,453,036	18
120X 存貨(附註四(四))	449,426	5	424,425	5	其他負債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二))	91,868	1	80,054	1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一))	86,194	1	81,750	1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110,000	1	110,000	1	2820 存入保證金	1,800	-	3,553	-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24,505	-	21,966	-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二))	-	-	14,884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305,787	74	6,225,069	75	2888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四(七))	3,488	-	6,035	-
基金及投資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91,482	1	106,222	1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	95,567	1	65,969	1	負債總額	1,588,841	19	1,559,258	19
1490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附註四(六))	88,395	1	100,173	1	股東權益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七))	878,152	11	854,222	11	股本(附註四(十三))				
14XX 基金及投資合計	1,062,114	13	1,020,364	13	3110 普通股股本	3,176,890	38	3,176,890	38
固定資產(附註六)					3211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四))				
成本					3260 普通股溢價	503,594	6	503,594	6
1501 土地	471,060	6	465,724	6	3310 長期投資	32,046	-	32,046	1
1521 房屋及建築	389,800	5	381,643	5	3350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五))				
1531 機器設備	288,690	3	259,697	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94,295	9	681,634	8
1551 運輸設備	3,603	-	4,713	-	3350 未分配盈餘	2,356,777	28	2,252,037	27
1561 辦公設備	32,539	-	31,368	-	342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681 其他設備	423,215	5	412,729	5	3XXX 累積換算調整數	25,038	-	72,153	1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1,608,907	19	1,555,874	19	股東權益總額	6,888,640	81	6,718,354	81
15X9 減：累計折舊(附註四(八))	(768,582)	(9)	(722,905)	(9)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139	-	450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845,464	10	833,419	10					
無形資產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4,143	-	11,941	-					
其他資產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四(九)及七)	182,558	2	184,987	2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六)	74,009	1	1,167	-					
1830 遞延費用	1,143	-	665	-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二))	2,263	-	-	-					
18XX 其他資產淨額	259,973	3	186,819	2					
1XXX 資產總額	\$ 8,477,481	100	\$ 8,277,612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8,477,481	100	\$ 8,277,612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美姿、蕭金木會計師民國 100 年 4 月 28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二))						
4110 銷貨收入	\$	2,635,993	100	\$	2,066,633	100
4170 銷貨退回	(381)	-	(714)	-
4190 銷貨折讓	(3)	-	(5)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2,635,609	100		2,065,914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四)(十七)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2,166,028)	(82)	(1,533,726)	(74)
5910 營業毛利		469,581	18		532,188	26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	-		24	-
營業毛利淨額		469,581	18		532,212	26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81,375)	(3)	(50,324)	(2)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6,524)	(2)	(61,007)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1,980)	(3)	(73,227)	(4)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99,879)	(8)	(184,558)	(9)
6900 營業淨利		269,702	10		347,654	1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042	-		162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七))		-	-		6,942	-
7160 兌換利益		48,610	2		-	-
7480 什項收入		23,195	1		17,917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73,847	3		25,021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66)	-	(35)	-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附註四(七))	(29,402)	(1)	(-)	-
7560 兌換損失	(-)	-	(36,591)	(2)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424)	-	(1,686)	-
7880 什項支出	(1,031)	-	(1,521)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30,923)	(1)	(39,833)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312,626	12		332,842	1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二))	(49,474)	(2)	(53,268)	(2)
9600 本期淨利	\$	263,152	10	\$	279,574	14
	稅	前	稅	稅	前	稅
			後			後
普通股每股盈餘(附註四(十六))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	0.98	\$	1.05	\$	0.88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	0.98	\$	0.82	\$	0.87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美姿、蕭金木會計師民國100年4月28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99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263,152	\$ 279,574
調整項目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424	1,686
呆帳費用	-	12,529
存貨跌價損失	12,746	8,88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02	-
外幣金融商品匯率評價損失	139	-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收益)	29,402	(6,942)
折舊費用(含出租資產)	16,178	18,534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淨額	22	914
各項攤提	2,319	2,812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90,000)	(257)
應收票據及帳款	(312,517)	(459,060)
其他應收款	7,292	(15,737)
存貨	23,792	(62,118)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3,030	12,057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543	(9,530)
應付票據及帳款	57,955	(325,623)
應付所得稅	46,277	41,196
應付費用	(65,338)	30,561
預收款項	9,393	(15,687)
其他流動負債	(13,996)	(14,96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17	1,137
其他負債-其他	-	(2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07,568)	(500,06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6,409	3,276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11,556)	(6,213)
存出保證金減少	94	1,300
遞延費用增加	(136)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189)	(1,637)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減少	(1,753)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753)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514,510)	(501,7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309,691	1,428,60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795,181	\$ 926,903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66	\$ 35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66	\$ 16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美姿、蕭金木會計師民國 100 年 4 月 28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黃啟瑞

經理人：林慶輝

會計主管：何文順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0年及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於民國70年3月18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之規定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數位有線視訊傳輸系統(包括分配器及分歧器、信號引出座、多重開關、放大器等)、數位衛星通訊傳輸系統(包括低雜訊降頻器、超小型私人衛星通訊收發機等)及數位視訊產品及器材(包括數位視訊轉換器、高畫質電視接收機等)之研發、製造及買賣業務。
- (二)本公司股票原奉准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並於民國88年11月20日掛牌買賣；嗣奉台灣證券交易所核准自民國90年9月17日起股票轉上市掛牌買賣。
- (三)截至民國100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790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二)外幣交易

1. 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作為入帳基準，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

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三)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 屬權益性質者採交易日會計；屬受益憑證及衍生性商品者係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之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可轉換公司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
3. 未符合避險會計之衍生性商品，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以當日之公平價值認列；非屬選擇權交易者，於交易日認列之公平價值為零。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公平價值評價，其公平價值之變動認列為資產負債及當期損益。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1.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不屬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其他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以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迴轉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固定製造費用按生產設備之正常產能分攤，因各期中期間產量波動所產生之成本差異，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予以遞延。期末存貨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六)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七)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 採交割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使帳面價值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八)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 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 20% 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凡與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損益，均加以沖銷。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超過 50% 或具控制力者，採權益法評價並按季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2. 對於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若具有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能力者，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低至零為限，除非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背書保證或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若對被投資公司已具控制能力者，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應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宜先歸屬本公司，直至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3. 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轉換所產生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九) 固定資產及未供營業使用資產

1. 以成本為入帳基礎，對於購置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並予以資本化。
2. 折舊係依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平均法計提。主要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40~55 年外，餘為 2~8 年。
3. 維護或修理支出於發生時列為當期費用，重大增添及改良支出，則予以資本化，並計提折舊。
4. 未供營業使用資產，按其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所計提之折舊費用，列於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項下。

(十)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估計效益年數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5 年。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二) 退休金

1.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
2.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三) 所得稅

1. 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採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當稅法修正時，於公布日之年度按新規定將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重新計算，因而產生之遞

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變動影響數，列入當期繼續營業部門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2. 因研究發展支出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3.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十四)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民國 96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另依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 127 號函「上市上櫃公司員工分紅股數計算基準」，本公司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每股公平價值(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員工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五) 收入及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六) 交割日會計

採用交割日會計時，對於交易日及交割日間公平價值之變動，屬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者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七)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十八)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規定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而不於個別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就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於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認列減損(呆帳)損失。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 100 年第一季之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自民國 100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以取代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本公司於首次適用時，並依公報規定重編前一年度之部門資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並不影響本公司民國 100 年及 99 年第一季之淨利及每股盈餘。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	\$ 1,940	\$ 1,935
支票及活期存款	1,052,666	701,968
定期存款	1,740,575	223,000
	<u>\$ 2,795,181</u>	<u>\$ 926,903</u>

(二)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開放型基金	\$ 590,000	\$ 2,000,257
可轉換公司債	90,000	90,000
	680,000	2,090,257
評價調整	4,931	-
	684,931	2,090,257
衍生性金融商品評價調整	-	1,031
	<u>\$ 684,931</u>	<u>\$ 2,091,288</u>

1. 本公司民國 100 年第一季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截至民國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結清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性質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99	年	3	月	31	日
	合約金額					
金 融 商 品	(名目本金)	契 約 期 間		約 定 匯 率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美金)	USD5,000仟元	99.02.12~99.04.23		31.851~32.062		

本公司從事之預售遠期外匯合約，係為規避外銷業務應收帳款之匯率風險，惟並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故不適用避險會計。

2. 本公司於民國 100 年及 99 年第一季認列之淨損失分別計\$292 及\$868。

(三)應收帳款淨額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 1,707,274	\$ 2,318,628
減：備抵呆帳	(98,768)	(247,228)
	<u>\$ 1,608,506</u>	<u>\$ 2,071,400</u>

(四)存 貨

	100	年	3	月	31	日
	成	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 面 價 值		
原 物 料	\$ 356,448	(\$ 132,151)	\$ 224,297			
在 製 品	214,049	(49,006)	165,043			
製 成 品	77,359	(17,425)	59,934			
商 品	1,673	(1,521)	152			
合 計	<u>\$ 649,529</u>	<u>(\$ 200,103)</u>	<u>\$ 449,426</u>			

	99	年	3	月	31	日
	成	本	備	抵	跌	價
			損	失	帳	面
			價	值	損	值
原物料	\$	303,352	(\$	111,698)	\$	191,654
在製品		207,730	(39,496)		168,234
製成品		75,109	(11,146)		63,963
商 品		2,191	(1,617)		574
合 計	\$	588,382	(\$	163,957)	\$	424,425

當期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

	100年1月1日	99年1月1日
	至 3月31日	至 3月31日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153,294	\$ 1,524,943
跌價損失	12,746	8,884
其 他	(12)	(101)
	<u>\$ 2,166,028</u>	<u>\$ 1,533,726</u>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流動項目		
私募基金		
—Pamir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I	\$ 29,465	\$ -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180,067	\$ 154,892
累計減損	(84,500)	(88,923)
	<u>\$ 95,567</u>	<u>\$ 65,969</u>

本公司持有之標的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六)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可轉換公司債	\$ 88,395	\$ 100,173

本公司於民國 98 年 1 月按面額 USD3,000 仟元購買 Amimon, Inc. 三年期可轉換公司債，到期日為民國 101 年 1 月 31 日；該債券之年利率為 3%，本公司得於到期日前依合約所載條件轉換為該公司之可轉換特別股，並得隨時轉換為普通股。

(七)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被投資公司</u>	<u>100年3月31日</u>		<u>99年3月31日</u>	
	<u>帳列數</u>	<u>持股比例</u>	<u>帳列數</u>	<u>持股比例</u>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 872,747	100%	\$ 833,579	100%
ZINWEL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4,517	100%	(5,143)	100%
地壹創媒股份有限公司	(2,424)	48%	19,736	48%
Urmap Inc.	888	28.07%	907	28.07%
	875,728		849,079	
加：轉列「其他負債－其他」 科目項下	2,424		5,143	
	<u>\$ 878,152</u>		<u>\$ 854,222</u>	

1. 本公司民國 100 及 99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權益法評價認列之投資損益淨額分別計投資損失\$29,402及投資收益\$6,942，均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2. 本公司因意圖繼續支持地壹創媒股份有限公司及 ZINWELL CORPORATION (H.K.) LIMITED，故對其營業虧損繼續認列投資損失，並將民國 100 及 99 年 3 月 31 日長期股權投資貸方餘額，列於「其他負債－其他」科目項下。
3. 截至民國 100 及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順流銷貨交易產生之未實現銷貨毛利分別為\$1,063 及\$892，業已沖銷並帳列「其他負債－其他」科目項下。
4. 本公司對持有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50%以上或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均已納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八) 固定資產

累計折舊如下：

	<u>100年3月31日</u>	<u>99年3月31日</u>
房屋及建築	\$ 123,143	\$ 115,825
機器設備	230,701	223,683
運輸設備	3,249	4,285
辦公設備	27,583	26,050
其他設備	383,906	353,062
	<u>\$ 768,582</u>	<u>\$ 722,905</u>

(九) 出租資產

	<u>100年3月31日</u>	<u>99年3月31日</u>
土地	\$ 118,645	\$ 118,645
房屋及建築	89,921	89,921
	208,566	208,566
減：累計折舊	(26,008)	(23,579)
	<u>\$ 182,558</u>	<u>\$ 184,987</u>

(十) 應付費用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應付佣金及權利金	\$ 164,048	\$ 128,560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158,698	169,842
應付薪資及獎金	92,692	71,125
其他	54,048	63,172
	<u>\$ 469,486</u>	<u>\$ 432,699</u>

(十一) 退休金計劃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之 2%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民國 100 及 99 年第一季，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2,182 及\$2,153；截至民國 100 及 99 年 3 月 31 日止，撥存於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分別為\$37,876 及\$33,551。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0 及 99 年第一季，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007 及\$4,731

(十二) 所得稅

	100年1月1日 至 3月31日	99年1月1日 至 3月31日
1. 所得稅及應付所得稅：		
應付所得稅	\$ 189,117	\$ 113,242
期初應付所得稅	(142,840)	(72,04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變動數	3,031	12,056
預付所得稅	<u>166</u>	<u>16</u>
當期所得稅費用	<u>\$ 49,474</u>	<u>\$ 53,268</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00,103	\$ 34,017	\$163,957	\$ 32,791
備抵呆帳超限數	254,706	43,300	229,348	45,870
未實現兌換損失	69,334	11,878	22,165	4,433
其他	16,255	2,673	(15,200)	(3,040)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u>\$ 91,868</u>		<u>\$ 80,054</u>
非流動項目				
暫時性差異				
國外投資收益	(\$ 70,646)	(\$ 12,010)	(\$154,195)	(\$ 30,839)
退休金財稅差異	83,956	14,273	79,778	15,955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非流動		<u>\$ 2,263</u>		<u>(\$ 14,884)</u>

3. 截至民國100年3月31日止，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規定，預估可享受之投資抵減明細如下：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研究與發展支出	\$ 4,067	\$ -	-

4. 本公司生產之數位通訊等產品符合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之獎勵範圍，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享受連續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優惠規定。本公司增資擴展而得享受之免稅獎勵如下：

免稅產品	免稅期間
微波通訊系統、數位視訊音訊及LCD等	97.1.1~101.12.31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6年度。

6.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民國86年及以前年度	\$ 710	\$ 710
民國87年及以後年度	2,356,067	2,251,327
合計	<u>\$ 2,356,777</u>	<u>\$ 2,252,037</u>

7.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1)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385,933</u>	<u>\$ 476,900</u>
	99年度(預計)	98年度(實際)
(2) 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8.44%</u>	<u>26.63%</u>

民國99年度預計稅額扣抵比率係按100年3月31日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預計之，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計算基礎，是以本公司股東於受配

87 及以後年度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須調整股利或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

(十三) 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 100 及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 \$3,990,000，分為 399,000,000 股，其中 20,000,000 股係保留供員工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使用；流通在外股數均為 317,689,037 股，每股面額均為新台幣 10 元。

(十四) 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得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五)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後，再就其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數，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保留或分派之，分派盈餘時，應分派之比例如下，其中現金股利應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 8%：

(1) 員工紅利：5%~20%。

(2)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 3%。

(3) 股東紅利：77%~92%。

2.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或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3. 本公司民國 100 年 3 月 18 日經董事會提議之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案，及於民國 99 年 6 月 17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之民國 98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u>99 年 度</u>		<u>98 年 度</u>	
	<u>金 額</u>	<u>每股股利(元)</u>	<u>金 額</u>	<u>每股股利(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102,805		\$ 112,661	
現金股利	794,223	\$ 2.50	794,223	\$ 2.50
員工現金紅利	99,000		114,417	
董監酬勞	24,000		24,000	
合計	<u>\$1,020,028</u>		<u>\$1,045,301</u>	

上述民國 99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 100 年 4 月 28 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本公司民國 100 及 99 年第一季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28,558 及 \$24,173，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7,140 及 \$7,252，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成數為基礎估列。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本公司民國 98 年度盈餘實際配發情形如上段所

述。經股東會決議之 98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與 98 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

(十六) 普通股每股盈餘

100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 (單位：新台幣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312,626	\$263,152	317,689	<u>\$ 0.98</u>	<u>\$ 0.83</u>
具稀釋作用之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2,525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312,626</u>	<u>\$263,152</u>	<u>320,214</u>	<u>\$ 0.98</u>	<u>\$ 0.82</u>

99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金 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 (單位：新台幣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	\$332,842	\$279,574	317,689	<u>\$ 1.05</u>	<u>\$ 0.88</u>
具稀釋作用之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2,442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純益加 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332,842</u>	<u>\$279,574</u>	<u>320,131</u>	<u>\$ 1.04</u>	<u>\$ 0.87</u>

因員工分紅可選擇採用發放股票之方式，於計算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基本每股盈餘時，係於股東會決議上一年度員工分紅採發放股票方式之股數確定時，始將該股數計入股東會決議年度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十七)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本公司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47,484	96,230	143,714	43,311	94,097	137,408
勞健保費用	3,578	5,389	8,967	3,335	4,821	8,156
退休金費用	2,957	4,232	7,189	2,930	3,954	6,884
其他用人費用	3,250	3,691	6,941	3,111	3,184	6,295
折舊費用(註)	9,540	6,031	15,571	10,936	6,991	17,927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2,319	2,319	242	2,570	2,812

註：民國100及99年第一季均不包含出租資產提列之折舊費用\$607。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子公司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
兆赫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東莞市元赫電子有限公司	"
地壹創媒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光軒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係本公司董事之一親等親屬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

	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額	佔銷貨淨 額百分比	金額	佔銷貨淨 額百分比
光軒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22,749	1	\$ 80,132	4
其他	-	-	30,038	1
	<u>\$ 22,749</u>	<u>1</u>	<u>\$ 110,170</u>	<u>5</u>

(1)光軒數位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高畫質液晶顯示器及多媒體電視機上盒等產品台灣地區之代理商；本公司銷貨予該公司之收款條件為次月結90天，惟實際為不定期收款。

(2)本公司透過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銷售原料至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加工生產製成成品後，再由本公司以三角貿易方式透過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購回製成品，並銷售予本公司之客戶，本公司對上述銷售原料予關係人再買回成品之進銷貨交易，分別係按成本及成本加計約定毛利計價，因進、銷貨交易所產生之應收、應付帳款，按月以債權債務互抵後之淨額收付款。民國 100 及 99 年第一季本公司銷售原料予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之交易金額分別計\$1,334,093 及\$542,250，因其實質屬去料加工，業已於損益表中將有關之銷貨收入與進貨相互沖銷，不視為銷

售。

2. 進 貨

	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		99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佔進貨淨 額百分比	金 額	佔進貨淨 額百分比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 550,653	27	\$ 507,639	34

(1) 上列向關係人進貨之金額，業已將實質屬去料加工之進貨金額分別計 \$1,334,093 及 \$542,250 予以消除，請詳上述 1.(2) 說明。

(2) 上列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係按關係人之成本加計約定毛利計價。本公司對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之付款方式主要係按月以債權債務互抵後之淨額收付款。

3.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金 額 百分比
<u>應收票據</u>				
光軒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	-	\$ 55,000	42
地壹創媒股份有限公司	-	-	23,150	18
	<u>\$ -</u>	<u>-</u>	<u>\$ 78,150</u>	<u>60</u>
<u>應收帳款</u>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214,408	10	\$ 221,538	8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128,580	6	-	-
光軒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95,652	5	90,627	4
其 他	611	-	9,240	-
	<u>439,251</u>	<u>21</u>	<u>321,405</u>	<u>12</u>
減：逾期轉列其他應收款	(263,850)		(222,149)	
合 計	<u>\$ 175,401</u>		<u>\$ 99,256</u>	

本公司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民國93年7月9日(93)基秘字第167號函規定，將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之應收關係人帳款轉列為其他應收款，其帳齡分布情形如下：

	100年3月31日		
	181~365天	365天以上	合 計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	\$ 214,408	\$ 214,408
光軒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13,998	34,833	48,831
其 他	-	611	611
合 計	<u>\$ 13,998</u>	<u>\$ 249,852</u>	<u>\$ 263,850</u>

	99 年 3 月 31 日		
	181~365天	365天以上	合 計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	\$ 221,538	\$ 221,538
兆赫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	611	611
合計	\$ -	\$ 222,149	\$ 222,149

	100 年 3 月 31 日		99 年 3 月 31 日	
	金 額	佔該科目 金 額 百分比	金 額	佔該科目 金 額 百分比
<u>其他應收款</u>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12,383	-	\$ 12,383	-
<u>應付帳款</u>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 -	-	\$ 123,274	21

4. 背書保證

截至民國 100 年及 99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NTD 100,000仟元	NTD 100,000仟元
"	USD 4,800仟元	USD 4,800仟元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NTD 200,000仟元	NTD 200,000仟元
"	USD 12,000仟元	USD 11,000仟元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註)	USD 3,000仟元	USD 3,000仟元

註：本公司係提供定期存款計\$110,000作為該公司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

六、抵(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情形如下：

項 目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擔 保 用 途
<u>受限制資產</u>			
一 質押定期存款	\$ 110,000	\$ 110,000	子公司短期借款額度擔保
<u>固定資產</u>			
一 土 地	185,192	185,192	短期借款額度
一 房屋及建築	128,680	130,807	短期借款額度
<u>存出保證金</u>			
一 質押定期存款	73,000	-	銀行開立訴訟假扣押保證函之擔保
	\$ 496,872	\$ 425,999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本公司與 Moving Picture Experts Group、Thomson Licensing、S.A.S 及 Dolby Laboratories Inc. 等簽訂有權利金合約，本公司應按合約約定之

價款給付權利金。

- (二)本公司於民國 95 年 2 月與非關係人簽訂廠房租賃合約，出租原新竹廠之部份廠房，合約期間至民國 105 年 3 月止。截至民國 100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預計未來年度之金收入如下：

<u>期</u> <u>間</u>	<u>租 金 收 入</u>
100年4月1日至12月31日	\$ 8,550
101 年 度	11,400
102 年 度	11,400
103 年 度	11,400
104~105 年 度	14,250
	<u>\$ 57,000</u>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十、其他

(一)財務報表表達

民國 99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之部分科目業予重分類，俾與民國 100 年第一季財務報表比較。

(二)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u>100 年 3 月 31 日</u>		
	<u>帳面價值</u>	<u>公 平 價 值</u>	
		<u>公開報價</u>	<u>評價方法</u>
	<u>決定之金額</u>	<u>估計之金額</u>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5,099,601	\$ -	\$5,099,60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84,931	684,931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032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88,395	-	88,395
負 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1,254,966	\$ -	\$1,254,966

99 年 3 月 31 日

	公 平 價 值		
	帳面價值	公開報價	評價方法
		決定之金額	估計之金額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資產	\$3,608,503	\$ -	\$3,608,50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090,257	2,106,779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5,969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	100,173	-	100,173
負 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之金融負債	\$1,292,991	\$ -	\$1,292,991
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遠期外匯合約	\$ 1,031	\$ -	\$ 1,031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受限制資產、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
2.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屬可轉換公司債者，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格。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採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本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其條件及特性包括合約規定固定利率計息之剩餘期間及支付本金之剩餘期間等。
3.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

(三) 利率風險部位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0 及 99 年 3 月 31 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定期存款)分別為\$1,923,575 及\$333,000。

(四) 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定期檢視及評估所投資之金融商品公平市價變動情形，以辨認本公司所有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市場風險管理目標，係適當考慮經濟環境、競爭狀況及市場價值風險之影響下，達到最佳化之風險部位、維持適當流動性部位及集中管理所有市場風險。

(五)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 (1)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重

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00年3月31日		99年3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外幣(仟元)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26,454	29.47	78,426	31.79
港幣：新台幣	73,768	3.79	26,854	4.09
英鎊：新台幣	5,808	47.46	5,621	47.90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000	29.47	3,000	31.79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金：新台幣	29,685	29.40	26,168	31.79
<u>金融負債</u>				
<u>非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7,439	29.47	15,665	31.79

- (2) 本公司持有之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為開放型基金及上櫃可轉換公司債，受市場價格波動之影響。
- (3) 本公司投資之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為固定利率，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債券投資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惟因到期日在一年以內，經評估應無重大之市場風險。

2. 信用風險

- (1) 本公司投資之基金及上櫃可轉換公司債，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 (2)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不大，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 (3) 本公司提供借款擔保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針對本公司直接控股達50%以上之子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控股比例達50%，且本公司有決策能力之企業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控，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最大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3. 流動性風險

- (1) 本公司投資之基金及上櫃可轉換公司債具活絡市場，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市價之價格迅速出售，預期無流動性風險。
- (2) 本公司投資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因無活絡市場，預期有流動性風險。
- (3) 本公司之應付款項按付款政策多為30~120天內付款，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本公司之資金需求，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定期存款均為浮動利率商品，惟經評估應無重大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民國100年1月1日至3月31日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 期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 質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註2)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2)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名 稱	價 值		
兆赫電子股份有 限公司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 215,634	\$ 214,408	—	註1	\$ —	—	\$ —	—	\$ —	\$ 1,377,728	\$ 2,755,456
	兆赫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	611	611	—	"	—	—	—	—	"	"	
	光軒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	55,372	48,831	—	"	22,749	—	—	—	"	"	

註1：係依民國96年3月20日金管證六字第0960011409號函規定，將對關係人之應收帳款超過正常授信期限一定期間者，予以轉列其他應收款，並於資金貸與他人資訊中揭露。

註2：本公司因公司間或行號間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將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40%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貸與金額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20%。

2. 對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 (註)	本期最高背書 保 證 金 額	期末背書保證 餘 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 證 金 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 高限額(註)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子公司	\$ 688,864	NT\$100,000仟元 及USD4,800仟元	NT\$100,000仟元 及USD4,800仟元	無	4%	\$ 3,444,320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	"	NT\$200,000仟元 及USD12,000仟元	NT\$200,000仟元 及USD12,000仟元	無	8%	"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	USD 3,000仟元	USD 3,000仟元	定期存款 NT\$110,000仟元	1%	"
							12%	

註：本公司背書保證責任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50%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背書保證總額20%。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 股權淨值	備註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加百裕無擔保轉匯公司債	本公司總經理為該公司董事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900	\$ 90,000	不適用	\$ 94,410	
	新光吉星基金	無	"	3,364,285	50,000	-	50,055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	6,236,980	100,000	"	100,092	
	國泰貨幣市場基金	"	"	8,342,162	100,000	"	100,093	
	寶來得利基金	"	"	11,505,862	180,000	"	180,156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	7,352,022	100,000	"	100,125	
	台新真吉利基金	"	"	5,617,557	60,000	"	60,000	
					680,000		\$ 684,931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4,931			
					\$ 684,931			
	Pamir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I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	\$ 29,465	不適用	\$ 29,614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800,000	\$ 872,747	100.00%	\$ 872,747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TD.	"	"	6,000,000	4,517	100.00%	4,517	
	地壹創媒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6,028,650	(2,424)	48.00%	(5,064)	
	Urmap Inc.	"	"	666,280	888	28.07%	3,164	
					875,728			
	加：轉列「其他負債-其他」科目				2,424			
					\$ 878,152			
	VIEWSONIC CORPORATION	無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47,680	\$ 99,531	0.72%	略	
	擘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500,000	30,000	4.61%	"	
	詠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50	50,000	8.06%	"	
	倍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29,785	536	1.10%	"	
					180,067			
	減：累計減損				(84,500)			
					\$ 95,567			
	Amimon Inc. 可轉換公司債	無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非流動	略	\$ 88,395	略	略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 對象	關係	期 初		買 入		賣 出			期 末		
					股 數 (單位數)	金 額	股 數 (單位數)	金 額	股 數 (單位數)	售 價	帳面成本	處分 利益	股 數 (單位數)	金 額
兆赫電子股 份有限公司	安泰ING債券基金	公平價值變動 列入損益之金 融資產－流動	不適用	不適用	-	\$ -	6,391,533	\$ 100,000	6,391,533	\$ 100,018	\$ 100,000	\$ 18	-	\$ -
	保德信債券基金	"	"	"	-	-	6,586,748	100,000	6,586,748	100,088	100,000	88	-	-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	"	-	-	6,236,980	100,000	-	-	-	-	6,236,980	100,000
	國泰貨幣市場基金	"	"	"	-	-	8,342,162	100,000	-	-	-	-	8,342,162	100,000
	寶來得利基金	"	"	"	-	-	11,505,862	180,000	-	-	-	-	11,505,862	180,000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	"	"	-	-	7,352,022	100,000	-	-	-	-	7,352,022	100,000
	第一金全家福基金	"	"	"	-	-	584,768	100,000	584,768	100,018	100,000	18	-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註)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進(銷)貨 金 額	佔 總 進 (銷) 貨 之 比 率	授 信 期 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不同之 情 形 及 原 因	餘 額	佔 總 應 收 (付) 票 據 及 帳 款 之 比 率	備 註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子公司	進 貨	\$ 550,653	27	按月以債權 債務互抵後 淨額收付款	不適用	註	\$ 128,580	6	

註：請參閱附註五(二)之說明。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收關係人 款項後收 提 列	
			餘 額	金 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回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孫公司	其他應收款	\$226,791	註	\$ 226,791	催收中	\$ -	\$ -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子公司	應收帳款	128,850	註	-	-	-	-

註：請參閱附註五(二)3. 說明。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 列之投資 (損)益(註)	備 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地壹創媒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中和區	資訊軟體及資料處理服務	\$ 297,584	\$ 297,584	6,028,650	48.00%	(\$ 2,424)	(\$ 7,861)	(\$ 3,773)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香 港	一般投資業務	HKD 6,000仟元	HKD 6,000仟元	6,000,000	100.00%	4,517	9,444	9,444	子公司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薩 摩 亞	一般轉投資業務	USD22,800仟元	USD17,300仟元	22,800,000	100.00%	872,747	(35,599)	(35,599)	"
	Urmap Inc.	英屬開曼	資訊軟體及電子資訊供應服務	\$ 22,000	\$ 22,000	666,280	28.07%	888	1,210	526	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兆赫電子(上海)有限公司等	中國上海市	經營電視視頻倍頻器、電視數位機頂盒、光纖軸數位傳輸設備及高頻數位數據傳輸器材之產銷業務	HKD15,577仟元	HKD15,577仟元	-	40.00% ~100.00%	HKD3,064仟元	(HKD 44仟元)	不適用	孫公司及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	經營數位有線電視系統配套器材、數位衛星通訊系統配套器材及高頻發射及接收系統配套器材之產銷業務	USD20,600仟元	USD15,100仟元	-	100.00%	USD25,840仟元	(USD1,298仟元)	"	孫公司
	東莞市元赫電子有限公司	中國廣東省	經營收位機頂盒、硬盤錄放影機、無線網路設備之進出口業務	USD 1,000仟元	USD 1,000仟元		100.00%	USD 934仟元	(USD 8仟元)	"	"

2.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依規定應揭露之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 期		利率 區間	資金貸與 性 質	業務往來 金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列備 抵呆帳 金 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註)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名 稱	價 值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兆赫電子(深 圳)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USD7,900仟元	USD7,900仟元	3%-6%	有融通資金 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	\$ -	NTD349,099仟元	NTD349,099仟元

註：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而對單一企業貸與則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40%為限。

(2) 對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單位數	帳 面 金 額	持股比例	市價/股權淨值	備註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兆赫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 期股權投資	-	HKD 3,064仟元	100%	HKD 3,064仟元	
"	上海寬帶數碼技術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	-	40%	-	
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USD25,840仟元	100%	USD 25,840仟元	
"	東莞市元赫電子有限公司	"	"	-	USD 934仟元	100%	USD 934仟元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 額	估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期間	交易條件與一般不同 之情形及原因	單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兆赫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銷 貨	(\$ 550,653)	(100%)	按月以債權 債務互抵後 淨額收付款	不適用	不適用	(\$ 128,580)	(27%)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進 貨	HKD 38,256仟元	28%	"	"	"	(HKD109,152仟元)	(52%)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ZINWELL CORPORATION (H. K.) LIMITED	聯屬公司	銷 貨	(HKD 38,256仟元)	(100%)	"	"	"	HKD109,152仟元	100%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	提列
					金額	處理方式	回金額	款項後收	
ZINWEL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聯屬公司	應收帳款HKD109,152仟元	-	\$ -	-	\$ -	\$ -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投資大陸公司之基本資料：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兆赫通電子有限公司	各種電子訊號接收、放大、分配用之用戶前端等設備處理器	HKD 4,002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HKD4,002仟元	-	-	100%	-	-	-
兆赫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經營電視視頻倍頻器、電視數位機頂盒、光纖銅軸數位傳輸設備及高頻數位數據傳輸器材之產銷業務	HKD 7,800仟元	透過Zinwell Corporation (H.K.) Limited貸款投資及機器投資計HKD7,800仟元	-	-	-	100%	(HKD 44仟元) (註)	HKD 3,064仟元	-
上海寬帶數碼技術有限公司	經營電視數位機頂盒之產銷業務	HKD 9,438仟元	透過Zinwell Corporation (H.K.) Limited貸款投資HKD3,775仟元	-	-	-	40%	-	-	-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經營數位有線電視系統配套器材、數位衛星通訊系統配套器材及高頻發射及接收系統配套器材之產銷業務	USD20,600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設立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再轉投資大陸公司	USD18,100仟元	USD2,500仟元	-	100%	(USD1,298仟元) (註)	USD25,840仟元	-
東莞元赫電子有限公司	經營收位機頂盒、硬盤錄放影機、無線網路之進出口業務	USD 1,000仟元	透過第三地區設立Zinwell Holding (SAMOA) Corporation再轉投資大陸公司	USD 1,000仟元	-	-	100%	(USD 8仟元) (註)	USD 934仟元	-

註：係依該被投資公司同期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HKD15,577仟元及USD21,600仟元	HKD6,000仟元及USD23,084仟元	NTD4,133,184仟元

2.本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訊：

(1)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2)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進貨公司	交易對象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百分比	收款條件	期 末 應 付 款 項		未實現損益
					金額	佔該科目 金額百分比	
ZINWELL CORPORATION (HK) LIMITED	兆赫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HKD38,256仟元	28	按月以債權債務 互抵後淨額收款	HKD109,152仟元	52	\$ -

(3)財產交易金額及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詳附註十一、(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對他人背書保證情形說明。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詳十一、(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1.及十一、(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2.(1)資金貸予他人說明。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無。

十二、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資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規定，另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